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为全资、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1、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已到期，担保方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富瑞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重装”）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富瑞深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深冷”）为公司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公司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9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

现公司、富瑞深冷拟共同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 29000 万元，期限一年。其中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 1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深冷、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深冷向建设银行申请 16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并对上述所有授信额度追加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9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

2、公司与富瑞重装、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长隆石化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隆石化”）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12000 万元已到期（其中公司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由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重装申请 8000 万元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公司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4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长隆石化申

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其余小股东为本次银行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现公司、富瑞重装、长隆石化拟共同向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 12000 万元，期限一年。其中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重装向农业银行申请 8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向农业银行申请 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其余小股东为本次银行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并对上述所有授信额度追加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4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

3、长隆石化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其余小股东为本次银行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授权财务总监焦康祥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张家港富瑞深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福新（晨新）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黄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低温装备，电站、石油、化工、天然气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制造、销售、安装；专用汽车（高真空大容量 LNG 专用槽车、L—CNG 移动式汽车加气车、L—CNG 城市天然气管网事故应急供气专用车等）的制造、销售；同类产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富瑞深冷的总资产为 112,937.49 万元，负债总额

为 72,386.1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22,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70,451.18 万元），净资产为 40,551.3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09%，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61,184.88 万元，利润总额为 1,691.13 万元，净利润为 1,027.0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富瑞深冷的总资产为 107,040.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64,525.6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8,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63,067.77 万元），净资产为 42,514.9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0.28%，2019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17,842.91 万元，利润总额为 1,856.37 万元，净利润为 1,871.4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张家港富瑞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住所：江苏扬子江重型装备工业园朝东圩港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黄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4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能源、空气分离、石油化工、海水淡化重型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涉及压力容器的按许可证范围经营）；工业撬块、模块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富瑞重装的总资产为 117,096.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9,076.8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5,545.9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55,674.65 万元），净资产为 58,019.2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0.45%，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25,062.05 万元，利润总额为 775.56 万元，净利润为 722.1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富瑞重装的总资产为 122,784.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64,408.8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3,960.0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61,452.78 万元），净资产为 58,375.6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46%，2019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9,797.19 万元，利润总额为 340.13 万元，净利润为 299.8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江苏长隆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

法定代表人：黄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30.7692 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石化装卸机械设备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隆石化的总资产为 15,881.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79.2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3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5,479.20 万元），净资产为 10,402.7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4.50%，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535.54 万元，利润总额为 5,000.02 万元，净利润为 4,322.0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长隆石化的总资产为 12,958.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46.5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446.58 万元），净资产为 10,512.4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8.88%，2019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1,104.10 万元，利润总额为 117.99 万元，净利润为 100.29 万元。（以上数据未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富瑞深冷拟共同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 29000 万元，期限一年。其中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 1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深冷、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深冷向建设银行申请 16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并对上述所有授信额度追加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9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

2、公司、富瑞重装、长隆石化拟共同向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 12000 万元，期限一年。其中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重装向农业银行申请 8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向农业银行申请 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其余小股东为本次银行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并对上述所有授信额度追加自有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57374

号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

3、长隆石化拟向光大银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隆石化其余小股东为本次银行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尚未签署《保证合同》，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四、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13,083.9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105,425.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3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8.87%。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32,083.9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124,425.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2.8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3.72%（以上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资产为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及总资产），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为全资、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补充富瑞深冷、富瑞重装、长隆石化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发展，富瑞深冷、富瑞重装、长隆石化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上述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进行担保的事项，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补充富瑞深冷、富瑞重装、长隆石化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富瑞深冷、富瑞重装、长隆石化业务的发展，富瑞深冷、富瑞重装、长隆石化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